这两天的社会头条新闻是河南大学生欠债百万,无力偿还后跳楼自杀,让人痛心之余,不禁想问,贷款机构和银行何以贷款给一个毫无还款能力的大学生那么多钱?一个在校大学生拿那么多钱又来干什么?

这几年由于校园贷款的盛行,不少学生都办理过贷款,基本用于消费3C类产品,那么无力偿还贷款相信不是个例。

这些校园贷款机构确实解决了少数学生的贷款需求,更多是助力了大学生超前消费、攀比的心理。

以河南大学生跳楼的例子,其实可以看出一些贷款机构、银行、大学生的种种问题。

1、贷款机构审核贷款人机制不严格

据同学介绍,小郑(跳楼大学生)除了自身在多个平台贷款,还以同学的名义在多个贷款平台上贷了数十万元。甚至有一部分当事学生,对借款的事情毫不知情,直到催债公司找上门来,才发现自己已经身负巨额债务。

按照国家规定,贷款人必须是本人持有相关证件资料,经过审核,审核通过才能贷款。而小郑利用同学的身份信息就可以贷款,足以可见,这些贷款机构的审核机制确实存在相当大的漏洞。

2、银行信用卡中心对申请人的审核机制不严格

小郑在寝室遗留下来的账单上显示,从2014年开始,小郑就开始办理各种信用卡,不少刷卡账单至今没有还清。

小郑作为大学生,无还款能力,竟可以办下不少信用卡,让人难以置信。是不是也可以猜测银行信用卡中心为了办卡量,没有把关好严谨审核关,也是需要为此事负有责任。

3、大学生消费观念超前,还款能力和还款意识却没跟上潮流

事件并没有明确表示小郑欠款的这百万具体用于什么,不过可以肯定的是,毫无还款能力的大学生并不能靠自身去偿还这笔巨额债务。等到最后自觉对不起家人、对

欠款无力回天, 走上了绝路。

大学生跟上了消费超前潮流,还款能力和还款意识却处在菜鸟阶段。自制力差、攀比心理严重,违背了进入大学的初衷,让人痛心。

以此为例,贷款机构需要整个行业加大监管力度,银行需要加大对申请人审核力度。而大学生们更是需要严以律己。